

苗栗縣卓蘭鎮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卓鎮殯字第1060012475號

附件：條文修正對照表



- 一、修正「苗栗縣卓蘭鎮殯葬設施管理使用自治條例」第十九條、第二十二條、第二十三條、第二十九條、第三十二條，公布之。
- 二、附「苗栗縣卓蘭鎮殯葬設施管理使用自治條例」修正條文對照表乙份。

鎮長 磨坤金